

21 日第 44/192A 号和 1991 年 5 月 3 日第 45/258 号决议规定的程序管理；

11. 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以最有效率和最节省的方式管理过渡时期权力机构；

12. 又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交一份详细的过渡时期权力机构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包括按计划处置该项行动的资产的情况；

13. 决定将题为“柬埔寨过渡时期联合国权力机构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其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

1992 年 12 月 22 日

第 93 次全体会议

47/210. 联合国保护部队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保护部队经费筹措问题的报告⁴¹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⁴²

铭记安全理事会 1992 年 1 月 8 日第 727(1992)号和 1992 年 2 月 7 日第 740(1992)号决议，其中安理会赞同向南斯拉夫派遣一个军事联络官小组以维持停火，

又铭记安全理事会 1992 年 2 月 21 日第 743(1992)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建立联合国保护部队，第一期定为十二个月，以及安理会 1992 年 6 月 8 日第 758(1992)号、1992 年 6 月 20 日第 761(1992)号、1992 年 6 月 30 日第 762(1992)号、1992 年 7 月 13 日第 764(1992)号、1992 年 8 月 7 日第 769(1992)号、1992 年 9 月 14 日第 776(1992)号、1992 年 10 月 6 日第 779(1992)号、1992 年 10 月 9 日第 781(1992)号、1992 年 11 月 10 日第 786(1992)号、1992 年 11 月 16 日第 787(1992)号和 1992 年 12 月 11 日第 795(1992)号决议，其中安理会扩大该部队的任务，

回顾其 1992 年 3 月 19 日关于该部队经费筹措的第 46/233 号决议，

重申该部队的费用是本组织的开支，应由各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十七条第二项负担，

回顾其过去的决定，为了应付该部队所引起的支出，必须采取与应付联合国经常预算支出不同的程序，

考虑到对于这一行动，经济上比较发达的国家可以提供较多的捐助，而经济上较不发达的国家提供捐助的能力则比较有限，

铭记大会 1963 年 6 月 27 日第 1874(S-IV)号决议曾指出，安全理事会各常任理事国对于此种行动所需经费的筹措负有特别责任，

赞赏地注意到某些国家政府已向该部队提供自愿捐助，

注意到必须为该部队提供必要的经费，使它能够执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所规定的任务，

1. 赞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⁴³中所载的意见和建议；

2. 促请所有会员国尽力确保按时、足额缴付其对联合国保护部队的摊款；

3. 决定拨出 1 000 万美元给大会第 46/233 号决议所指的特别帐户，这笔款项是根据大会 1991 年 12 月 20 日第 46/187 号决议的规定，经咨询委员会同意为 1992 年 1 月 12 日至 10 月 14 日期间授权的数额；

4. 又决定拨出毛额 290 049 500 美元（净额 288 313 900 美元）给特别帐户，其中包括经咨询委员会事先同意授权的 1 000 万美元，充作 1992 年 10 月 15 日至 1993 年 2 月 20 日期间该部队的行动费用；

5. 还决定作为一项特别安排，由会员国按照大会 1989 年 3 月 1 日第 43/232 号决议第 3 和第 4 段所规定并经大会 1989 年 12 月 21 日第 44/192B 号、1991 年 8 月 27 日第 45/269 号和 1991 年 12 月 20 日第 46/198A 号决议调整的各类的组成，分摊 1992 年 1 月 12 日至 10 月 14 日期间所需的 1 000 万美元和 1992 年 10 月 15 日至 1993 年 2 月 20 日期间所需的毛额 290 049 500 美元（净额 288 313 900 美元），并应考虑到 1992、1993 和 1994 年的分摊比额表；⁷

6. 决定按照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 号决议的规定, 上文第 5 段规定的各会员国分摊数额应扣除为该部队核定的 1992 年 10 月 15 日至 1993 年 2 月 20 日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1 735 600 美元中拨入衡平征税基金内各会员国名下的数额;

7. 授权秘书长, 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将该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1993 年 2 月 20 日以后, 即可承付该部队 1993 年 2 月 21 日至 9 月 20 日期间的行动费用, 每月至多毛额 47 064 525 美元(净额 46 492 334 美元), 但 1993 年 2 月 20 日以后期间的实际承付数额须事先征得咨询委员会同意, 这笔款项由各会员国按照本决议所定办法分摊;

8. 决定按照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所将通过的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斯洛文尼亚、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的分摊比率⁸来审议这些会员国对该部队的摊款;

9. 请上文第 8 段所列各新会员国预付款项, 抵充其尚待确定的摊款;

10. 请各方向该部队自愿捐助现金和秘书长可以接受的服务和用品, 这些捐助将酌情按照大会 1988 年 12 月 21 日第 43/230 号、1989 年 12 月 21 日第 44/192A 号和 1991 年 5 月 3 日第 45/258 号决议规定的程序管理;

11. 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行动, 确保以最有效率和最节省的方式管理该部队;

12.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保护部队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其第四十八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992 年 12 月 22 日

第 93 次全体会议

47/211. 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

审议了联合国, 包括国际贸易中心和联合国大学、“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管的自愿基金”、“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基金”、“联合国人口基金”⁵⁰及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⁵¹1991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的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和审计意见书,⁵²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调查结果、结论和补救行动建议的简明摘要,⁵³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⁵⁴

注意到秘书长依照大会 1991 年 12 月 20 日第 46/183 号决议提交的关于便利工作人员告发不当使用联合国资源情事的措施、给付津贴和福利方面的内部管制和追回未归还的超付所得税偿款的报告,⁵⁵以及秘书长关于国际贸易中心行政系统的报告,⁵⁶

注意到联合国各组织和计划署的行政首长和理事机构为适当考虑和注意早先审计报告中的建议而采取的步骤, 审计委员会在各该机构本次报告的附件中对此作了评论,

强调联合国所有组织和计划署必须有效地管理资源,

关注审计委员会所报告的方案和财务管理有缺陷及资源使用不当或舞弊的案件, 以及其他此类嫌疑情况,

确认审计委员会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内条例 12.5 的规定进行全面审查,

1. 接受关于上述各组织的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审计意见书和报告;

2. 又接受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调查结果、结论和补救行动建议的简明摘要;

3. 关切地注意到审计委员会对联合国、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人口基金的财务报表发表了附带条件的审计意见, 此外还对联合国训练研究所会计事项遵守财务条例和法律根据的情况发表了附带条件的审计意见;